

颱風災後 果樹復育措施

● 文 / 圖 江淑雯、盧柏松



圖 1. 蘇拉颱風（焚風）造成果樹植株倒伏、折枝、落果及枝葉破損

颱風為臺灣果樹栽培最主要之天然災害之一。以 8 月 2 日蘇拉颱風為例，雖未直接侵襲臺東，但卻形成強烈之焚風（俗稱回南）。瞬間最強之陣風達每秒 28.6 公尺，相當於 11 級強風，相對濕度為 40.0%，此次焚風時間長達 28 小時，對果樹傷害甚鉅（圖 1）。

果樹颱風侵襲時常受害嚴重，嚴重者植株倒伏枯死或主枝折損，輕微者造成落果、果實擦傷、授粉不良及落花等現象，影響產量及品質。因此做好颱風災後復育工作，可以使後續損失降低。目前仍為颱風季節，農友仍需加強果園復建及防颱措施。茲提供果樹災後復育措施如下，供

農民參考。

颱風災後果樹應立即採取復育措施：

- 一、仍可採收之果實在災後應立即採收；未達採收期之果實，可進行適量疏果，以減輕植體負擔。
- 二、焚風過後應灌溉，以供應植株因蒸散所散失的水分。
- 三、為避免倒伏植株第二次傷害，切忌勉強扶正，應於地上部先立柱固定，再視損傷程度修剪全株枝條 1/2-1/5 量。若倒伏嚴重者，可施行強剪，以減少水分蒸散。此外應於主幹根際處，順著傾倒樹勢加以培土，以保護根系，避免根部曝露，影響生

長。植株倒伏後，若根系受損嚴重，無法恢復時，應重新補植。

- 四、2~3 年生之幼年植株如受強風危害，根系鬆動，應先於莖基部進行培土並壓實（圖 2、圖 3），再於地上部立柱固定，進行 1/2 枝條修剪，以減少根系的負擔。
- 五、強風過後應將折斷枝條剪除，再以保護劑塗佈傷口，阻隔病原菌之入侵，其修剪之斷枝、落葉、落果等均應搬離果園，減少病蟲害傳染源，方便後續管理作業之進行。
- 六、強風造成果樹枝、葉及果實表皮受傷，宜儘速施行病害防治作業，防治方法請參考植物保護手冊。
- 七、植株落葉或枝條折損嚴重時，果實因缺少枝條與葉片遮陰，容易造成果實日燒，應加以套袋，並可酌



圖 2. 強風易造成幼年植株根系鬆動



圖 3. 植株根系鬆動應先於莖基部進行培土並壓實

量疏果以減輕植株負擔。

- 八、番荔枝及鳳梨釋迦如已完成夏季修剪，正值開花期之果園，在風災過後，若開花之新梢受損嚴重，已無法再開花者（圖 4），可在 9 月上旬（白露）前再次修剪，促使重新開花結果，以確保冬期果生產。
- 九、強風過後為恢復樹勢，應酌施少量氮肥，如尿素或硫酸銨等速效性肥料，以加速植株生長，建議以葉面施肥方式效果較佳。



圖 4. 開花之新梢受損嚴重，可在 9 月上旬（白露）前重新修剪，以促使再開花結果。

颱風引發之強風、焚風現象，對果樹傷害十分嚴重，農友於災後應儘速進行復育措施，使果園提早恢復生產，降低果樹經營上之損失。